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YI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匯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8)

**委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首席財務官、授權代表、法律
程序文件代理人及
董事委員會的組成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起：

- (1) 肖良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
- (2) 陳偉傑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3) 陳雅文女士已辭任首席財務官、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 (4) 陳進先生已獲委任為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 (5) 繆曉星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 (6) 梁冰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 (7) 盧建之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8) 汪志鋒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首席財務官、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辭任

匯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為處理其他事務，(i)肖良先生(「肖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ii)陳偉傑先生(「陳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

肖先生及陳先生均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陳雅文女士(「陳女士」)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起辭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所規定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以專注履行其於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會員的職責。陳女士的薪酬由每年1,300,000港元調低為每年780,000港元，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陳女士的薪酬調整乃經薪酬委員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彼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薪酬架構)後批准。

委任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i)陳進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ii)繆曉星先生(「繆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iii)梁冰先生(「梁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iv)盧建文先生(「盧先生」)

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v)汪志鋒先生(「汪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

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先生，44歲，持有杭州電子科技大學學士學位及上海交通大學碩士學位。陳先生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擔任華匯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的項目總經理。彼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擔任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007)的項目總經理。陳先生自二零一八年起一直擔任上海藤田天山住宅開發有限公司(「上海藤田」)的總經理。陳先生在物業開發及項目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本公司已與陳先生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對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陳先生可按十三個月基準獲取月薪60,000港元連同酌情花紅，其薪酬待遇乃由董事會參照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彼之經驗、彼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本集團的薪酬架構以及市場同業薪酬水平)後提出的推薦建議而釐定。彼擔任董事職務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規定輪值告退及由本公司重選連任。

繆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繆先生，49歲，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完成南京大學本科銜接課程。繆先生自一九九八年五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的註冊會計師，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為江蘇省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註冊會計師。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七年，繆先生擔任天虹紡織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678)附屬公司天虹(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的高級財務經理。自二零一八年起，繆先生一直擔任上海藤田的財務主管。繆先生在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本公司已與繆先生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繆先生可按十三個月基準獲取月薪60,000港元連同酌情花紅，其薪酬待遇合乃由董事會參照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彼之經驗、彼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本集團的薪酬架構以及市場同業薪酬水平)後提出的推薦建議而釐定。彼擔任董事職務須遵守細則規定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梁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梁先生，33歲，於二零零七年取得武漢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四年獲浙江省司法廳授予法律執業牌照。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九月，梁先生就職於蘇寧電器集團法律部。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彼於北京中銀(杭州)律師事務所擔任實習律師及律師。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梁先生一直於大成律師事務所杭州辦公室擔任律師。梁先生於法律行業擁有豐富經驗。

根據梁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彼の任期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一年，惟可於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屆滿時隨時終止。彼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須遵守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梁先生有權收取酬金每月60,000港元，其薪酬待遇乃由董事會參照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彼之經驗、彼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本集團的薪酬架構以及市場同業薪酬水平)後提出的推薦建議而釐定。

盧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盧先生，48歲，於二零零七年取得湖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盧先生擔任中科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席。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彼曾任湖南湘暉資產經營股份有限公司的主席。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彼曾任佳沃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萬福生科(湖南)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300268)的主席。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盧先生一直擔任洲際油氣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759)的副董事長。盧先生在多個行業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

根據盧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彼の任期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一年，惟可於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屆滿時隨時終止。彼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須遵守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盧先生有權收取酬金每月18,000港元，其薪酬待遇乃由董事會參照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彼之經驗、彼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本集團的薪酬架構以及市場同業薪酬水平)後提出的推薦建議而釐定。

汪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汪先生，41歲，於一九九九年取得浙江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三年取得馬里蘭大學(University of Maryland)刑事司法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三年獲浙江省司法廳授予法律執業牌照。一九九九年八月至二零零一年十月，汪先生擔任浙江嘉善電信局客戶經理。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彼於浙江星韜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汪先生於北京中銀(杭州)律師事務所擔任執行董事及高級合夥人。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彼擔任大成律師事務所杭州分所高級合夥人。汪先生於法律行業擁有豐富經驗。

根據汪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彼の任期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一年，惟可於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屆滿時隨時終止。彼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須遵守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汪先生有權收取酬金每月18,000港元，其薪酬待遇乃由董事會參照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彼之經驗、彼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本集團的薪酬架構以及市場同業薪酬水平)後提出的推薦建議而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陳先生、繆先生、梁先生、盧先生及汪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內其他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繆先生、梁先生、盧先生及汪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佈所披露者外，盧先生及汪先生均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標準，且陳先生、繆先生、梁先生、盧先生及汪先生均已確認，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彼等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於盧先生及汪先生各自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1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肖先生及陳先生於其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並熱烈歡迎陳先生、繆先生、梁先生、盧先生及汪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匯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施雁欣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進先生(主席)、王鉅成先生、陳雅文女士、施雁欣女士及繆曉星先生；非執行董事梁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恩女士、盧建之先生及汪志鋒先生。